

## 服务“一带一路”探索“义乌方案”

司法部副部长刘志强赴义乌调研法治服务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工作

通讯员 斯瑶 本报记者 徐疆

**本报讯** 11月20日,司法部副部长刘志强一行8人来义乌调研法治服务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工作。

刘志强一行实地考察了义乌铁路口岸,详细了解“义新欧”中欧班列建设、运行情况。他指出,“义新欧”中欧班列是“一带一路”建设重要成果,也是“一带一路”建设蓬勃发展的生动展示,做好“一带一路”建设的法治保障是司法系统服务中心大局的重要职责。要坚持问题导向,找准找实各类市场主体的现实法治需求,因地制宜找方法,开拓思路谋创新,为“一带一路”建设提供更加优质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。

在义乌市司法局国际商贸城司法所、义乌市涉外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,刘志强一行参观了义乌涉外法律服务中心,与中外调解员、驻点民警、法官以及市场综治骨干等亲切交流,详细了解义乌涉外纠纷调解、涉外法治文化交流等工作情况。他指出,义乌涉外纠纷调解工作有创新、有亮点、有意义,涉外纠纷调解工作机制也得到了其他国家的重视和应用,以法治服务创新的一小点撬动了经济社会的大发展,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。

和国际评价。

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,义乌市有关领导,法制、经信、商务、陆港口岸、海关、税务等部门,企业、律师代表等结合各自职能特点和工作领域,就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中遇到的法律体制机制瓶颈、法律服务难点堵点痛点等进行交流发言,并对促进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发展、完善涉外法治保障制度建设等提出意见建议。

刘志强高度肯定了义乌司法系统服务和保障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工作举措。他指出,近年来义乌司法行政工作积极抢抓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发展新机遇,精准聚焦、主动融入,找准法律服务切入点,在涉外纠纷人民调解、对外法治文化交流、涉外法律服务拓展等方面工作卓有成效。希望义乌在“一带一路”建设行稳致远的大背景下,继续加强探索和创新,为多元法治文化建设、国际法治交流拓展等工作贡献更多更好的“义乌方案”。

省司法厅副厅长马时明,金华市委常委、义乌市委书记林毅,金华市副市长、公安局长董旭斌,金华市副市长、义乌市代市长王健,金华市司法局局长钟庆华等陪同调研。



## 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护航民营企业发展

通讯员 丁康康

**本报讯** 11月21日上午,义乌篁园服装市场“护商联盟”正式成立。据悉,该联盟成员以市场经营户为主,依据相关工作机制,配合公安、商会、市场公司等职能部门做好市场秩序管理、治安防范宣传、矛盾纠纷调处等工作。“护商联盟”的成立,不仅是义乌市公安局商城分局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、发动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一次有力尝试,也是公安机关护航民营经济发展的有力举措。“红色网格”显特色  
党群连心创平安

通讯员 朱潇

**本报讯** “这次真要好好感谢志愿者们了,给我们村里省了一大笔钱呢!”近日,看着干净整洁的文化礼堂,义乌灯塔村书记陈美芳对着志愿者们乐呵呵地道谢。

大陈镇相关负责人介绍,在社会综合治理工作中,他们围绕增强群众先进性、提高治理参与度这一核心要素,制定了“政策宣传类”“工作推进类”“志愿服务类”等群团活动引导主题,有力地引导了镇级群团组织建设工作的健康发展。此外,

依托群团共建联动机制,大陈镇以党群服务中心为载体,提高群团活动质量,有效形成基层社会治理合力。

在镇党群服务中心统筹下,大陈镇以党员为龙头,建立了一张以“红色网格”微信群为主的红色网格管理服务网。据悉,今年以来,大陈群团红色网格管理服务网共排查出风险隐患573条,调处矛盾纠纷467个。同时,大陈镇“镇、村、行业”三级群团组织联合开展了1344场基层社会治理活动,活动内容涵盖乡风文明、素养提升等,有效解决了基层群众社会治理参与度不高的问题。

省公安厅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厅长毛善恩  
来义调研指导公安工作

通讯员 冯丽敏 本报记者 徐疆

**本报讯** 11月21日,浙江省公安厅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厅长毛善恩到义乌调研指导公安工作。

毛善恩一行实地调研了义乌市北苑街道曹道“无案村”创建工作、北苑派出所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,慰问了一线民警、辅警,并召开座谈会。

座谈会上,毛善恩与基层民警代表进行了交流,认真听取了金华市副市长、公安局长董旭斌及义乌市委常委、公安局长詹肖冰工作汇报。省厅相关部门负责人就警种线上明年工作方向作了发言。毛善恩对金华、义乌两地公安工作给予了高度肯定,并要求调研组成员吸纳两地好的意见建议,更好谋划2019年全省公安工作。

金华市委副书记、政法委书记陈玲玲,金华市副市长、义乌市代市长王健,金华市委副秘书长邵旭东等陪同调研或参加座谈。

## “家暴”不是“家事”

义乌开展“国际反家暴日”集中宣传活动

通讯员 周丹瑛

**本报讯** 11月23日上午,义乌市“国际反家暴日”暨江东街道“彩虹行动之平安家庭”宣传启动仪式拉开序幕。

据悉,本次活动的举办旨在使反对家庭暴力的观念深入人心,“家暴”不再隐于房门之内,让更多的人知道并利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权益,营造平安、文明、和谐的浓郁氛围,助力“平安义乌”建设。



活动期间,义乌市妇联、公安、司法等部门在现场开展了反家暴、妇女权益保障、禁毒反邪、防盗防骗等知识的宣传,让当地老百姓深入了解到婚姻法、反家暴法等法律知识。义乌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,他们还将进一步推进“七无五防”知识宣传,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,切实保障广大妇女的合法权益。